

陈村镇华林路道路拓宽工程测量物探 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建设工程管理中心

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陈村大道南涌路段建设大厦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谭学钧，0757-23836169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陈村镇华林路道路拓宽工程测量物探

三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乙级：大地测量、测绘航空摄影、摄影测量与遥感、海洋测绘、地理信息系统工程、地图编制、互联网地图服务。多个资质具备其一即可。

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
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

1. 项目基本情况：工程位于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，陈村镇华林路拓宽工程起于伦桂路，自西向东延伸，终于新青云路，全长约 553 米，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，道路红线宽度 30m，设置双向六车道，用地面积约 17748.87 平方米。

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、海绵城市、电力工程等附属设施建设工作。

2. 服务要求：对陈村镇华林路道路拓宽工程进行测量物探，工作内容包含测绘并出具质量合格的控制点报告、地形图及地下管线资料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. 提供服务的时间、方式：具体按项目合同约定
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在项目所在位置提供测量物探服务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2. 报价方式：按下浮率价（以招标控制价为基数）。
3. 计价标准：根据关于调整《佛山市联合测绘收费明细表(参考价)》的通知（佛测协（2021）16号）标准计算。以实际签订合同约定为准。

七、服务时间

本工程测量任务进场时间 由甲方通知，工期为 25 个工作日。因不可抗力致使测绘工作无法进行及需要延期时，经甲方书面同意，工期向后延期。

八、验收

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
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
3. 验收标准：

(1)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全球定位系统（GPS）测量规范》GB/T18314-2009

(2)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1:500 1:1000 1:2000 外业数字测图技术规程》GB 14912-2005

(3)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CAD 工程制图规则》GB/T 18229-2000

(4)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工程测量规范》GB



50026-2020

(5)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《水利水电工程测量规范（规划设计阶段）》 SL 197-97

(6) 《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》（CJJ61-2017）；

(7) 《城市测量规范》（CJJ/T8-2011）；

(8) 《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规范》（CJJ/T 73-2010）；

(9) 《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》（GB/T23456-2009）；

(10)《国家三、四等水准测量规范》（GB/T12898-2009）；

(11) 《公路勘测规范》（JTG C10-2007）；

(12) 《公路勘测细则》（JTG /T C10-2007）。

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按项目合同约定。

九、结算方式

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约定为准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具体按项目合同约定。

十一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建设工程管理中心

2026 年 2 月 10 日

